关于征集第二批高技能人才集群培养计划城市更新领域合作院校的函

各有关职业院校:

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我校牵头开展第二批高技能人才集群培养计划城市更新领域工作，我校深感责任重大，为高质量完成该领域试点工作，我校现向全国征集参建院校，参建院校原则上以“国家双高校”为主，酌情纳入“省双高校”或“非双高校”。

参建院校需组建核心开发团队，承担城市更新领域相关课程的开发，配套教材建设以及“五金”联动改革，并开展本领域高技能人才集群培养，该工作属于创新试点工作，工作时间紧、难度大。申请院校应充分评估，谨慎申请。

集群组建后，我校将严格按时间节点邀请专家组进行进度和质量评估，参建院校负责同志三次不能参加该项工作会议，视为自动退出。

诚邀符合条件并有意愿参与的职业院校积极申报，并提交回函到联系邮箱，申报截止时间为 12 月 26 日 16：00 分。

邮箱地址： 1541456953@qq.com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

2025 年 12 月 24 日

附件 1

申请参建“第二批城市更新领域高技能人才集群”回函

参建院校名称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学校类型（是否双高校）

负责人（签名）：

时间：